

价(万元)

标

交货期/服务期

条件

理(项目负责人)

书及编号

《中华人民
共和国招
标法》第
三十一条
规定,应
在开标前
3日内
向招标人
提出书面
异议,并
在招标人
答复前
不得停止
投标。

受理部门(招标人)

人:李工

电话:(020-83205707)

地址:广州市黄埔区

受理部门(招标投标)

电话:(020-83205707)

地址:广州市黄埔区

内招标评标工作已经
情况予以公示(公示时
如下:

标候选人

城市电力工程有限
)江门电力设计院有

005848

标文件要求

标文件要求

级建造师/粤1442007
2015

示人或其他利害关系
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
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
人的答复及投诉书,

有限公司



集恒丰7
评标委员 0MWp
23年 农光互补
评审推荐